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宝鹰股份”）及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宝鹰智慧城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拟向控股股东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出售其合计持有的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2024年11月30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2024年12月6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并购重组问询函〔2024〕第12号，以下简称“《问询函》”），针对《问询函》中提及的问题，公司积极组织中介机构进行了认真核查及逐项落实，并对《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草案）》”）做了相应修订和完善。相较于前次披露文件，本次补充和修订的主要内容如下，如无特别说明本公告中的简称或释义与《重组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之“释义”所定义的简称或名词释义具有相同的含义。

章节	修订说明
目录	根据修订情况更新目录
释义	调整了部分释义
重大事项提示	更新了本次交易已履行和尚需履行的决策和审批程序
重大风险提示	新增宝鹰股份业务转型相关风险提示，根据内幕知情人自查情况更新了股价异常波动风险相关表述
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	更新了本次交易已履行和尚需履行的决策和审批程序
第五节 标的资产评估情况	补充披露了存在增值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具体评估过程

章节	修订说明
第十一节 风险因素	新增宝鹰股份业务转型相关风险提示,根据内幕知情人自查情况更新了股价异常波动风险相关表述
第十二节 其他重要事项	更新了本次交易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自查情况
第十四节 备查文件	更新了备查文件

以上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20日